

紫阳县2019年新一轮退耕还林确权颁证前期测绘、紫阳县第二轮退耕还林落地上图数据复核（二包）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阳县2019年新一轮退耕还林确权颁证前期测绘、

紫阳县第二轮退耕还林落地上图数据复核（二包）

工程地点：安康市紫阳县

委 托 方：紫阳县林业局

受 托 方：广东碧然美景观艺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10月30日

紫阳县2019年新一轮退耕还林确权颁证前期测绘、紫阳县第二轮退耕还林落地上图数据复核（二包）服务合同

甲方：_____紫阳县林业局_____

乙方：广东碧然美景观艺术有限公司

甲方因业务需要，现委托乙方根据甲方需求，开展紫阳县第二轮退耕还林还草落地上图数据复核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对紫阳县 2019 年新一轮退耕还林确权颁证前期测绘、紫阳县第二轮退耕还林落地上图数据复核开展服务工作，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实际需求，提供合格的项目矢量数据及相关资料。

二、服务期限

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节点，合同签订之日起至60个工作日内完成。

三、委托服务费用及付款方式

1. 服务费用：伍拾肆万陆仟元整（小写：¥ 546000.00 元）。

2. 付款方式：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预付 40%货款，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捌仟肆佰元（218400.00元）；其余款项60%计叁拾贰万柒仟陆佰元（327600.00元）待服务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以下账户为乙方唯一收款账户：

账户名称	广东碧然美景观艺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00952781940
单位地址、电话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58号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灯湖领秀支行

银行账号	632774747824
------	--------------

四、合同期限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技术要求及本合同的约定，在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工作任务，提交相关成果及资料。

五、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负责镇村协调工作，保障工作有序进行。
2. 甲方负责对乙方的数据成果提出修改意见。
3. 甲方及时提供资料及相关文件，并确保其完整性、正确性。
4. 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关费用。

六、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相关资料供乙方参考，但乙方对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具有保密义务；

2.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

3.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及甲方的要求完成本合同约定应提交的数据成果及资料，乙方对相关成果及资料的合法性、客观性、真实性、科学性、准确性、可

执行性负责。

七、违约责任

1. 除本合同约定外，甲方无故单方面终止合同的，应当支付 50%技术服务费用作为违约金。

2. 乙方如无正当理由提前终止合同，应支付技术服务费用的50%作为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 除本合同已经约定的违约责任外，乙方的其他违约责任均按照本条款的约定执行。

八、不可抗力、免责条款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一方在履行其本合同项下的义务过程中遇到障碍或延误，不能按规定的条款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的，不应视

为违反本合同。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可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九、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各方)就履行中产生的任何争议，都应由双方(各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将该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

甲方（盖章）：紫阳县林业局



甲方代表签名：

李刚林

委托代理人：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签名：

罗智超

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日期：2023年10月30日